

文藻外語大學 115 年迎新班際盃足壘球賽競賽規程

一、主旨：推動學校運動風氣，激發學生運動動機與興趣，培養學生終身運動習慣，增進班級團體凝聚力，促進其健康適能並落實強身強體之本旨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教學中心

三、比賽時間與地點：115 年 3 月 18 日(星期三) 開始，地點：操場。

抽籤時間：2 月 25 日 (星期三) 康樂股長幹部訓練時現場抽籤。

四、競賽辦法：1、參與對象為日間部五專部一年級新生。

2、以班為單位，每班需報名一隊，取前三名頒發獎盃一座，冠軍隊伍加發獎品一份。

五、競賽規定：1、運動員應於比賽前十分鐘到達球場。

2、參賽各隊自備統一型式的運動服裝，服裝不整齊者不得下場參賽。

3、每隊出賽球員 10 或 11 人 (男生最多 2 人，可替換) 逾時十分鐘未出場或人數未達 10 人之隊伍，以棄權論。

4、因雨得順延比賽，並擇期補賽，比賽結果公佈於體育教學中心辦公室前佈告欄。

5、賽程抽籤公告後，如有問題請於公告後三天內至體育教學中心洽詢。

六、競賽規則：1、比賽四局，前二局差距 10 分、前三局差距 7 分提前比賽結束。

2、各局打擊者一上場自 1 好 1 壞起算，第 3 個好球若踢界外即判出局。

3、其餘規則依慢速壘球競賽規則行之。

足壘球比賽簡易競賽規則與注意事項 (115.02.11)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比賽時間自 3/18(星期三)起於操場，每星期三、四、五下午比賽。
- 二、賽制預賽採循環賽，決賽單敗淘汰賽，取前三名頒獎。
- 三、運動員應於比賽前十分鐘到達球場，參賽各隊自備**統一型式的運動服裝**，服裝不整齊者不得下場參賽，因雨得順延比賽，並擇期補賽，比賽結果公佈於體育教學中心辦公室前佈告欄。
- 四、每隊出賽球員 10 人或 11 人皆可 (**男生下場同時最多 2 人**)，可替換) 逾時十分鐘未出場或人數未達 10 人之隊伍，以棄權論。

簡易規則:

- 一、比賽四局，前二局差距 10 分、前三局差距 7 分提前比賽結束；延長賽採促進規則，**攻方一、二壘先置跑者，由前局最後一出局棒次的次棒上場打擊，(前 1 棒站 1 壘，前 2 棒站 2 壘)。**
- 二、各局打擊者一上場自 1 好球 1 壞球起算，第 3 個好球若踢界外即判出局，累積四壞球保送進一壘，打擊區的**【好球帶】**為本壘板往外畫約 1M 圓弧區。
- 三、投手投球不可助跑，投球時需有一腳踏於**投手板**，否則判定投手犯規，打者累積壞球一次且跑者推進一壘；投球不可**跳動太大**（以進入好球帶前 3M 處判斷）。打擊者不可輕輕**短觸**，亦不可超越 1 公尺好球帶圓弧線外踢球，並且擊球必需超越 5 公尺圓弧輔助線。
- 四、一、二壘或一、二、三壘有人，進攻隊在二人出局之前，打擊者若踢出內野高飛球，稱之「**高飛必死球**」，判定打者出局，此為預防防守隊故意漏接而形成雙殺或三殺。
- 五、防守隊試圖封殺一壘，導致傳球失誤，球滾出場域時，保送跑者推進一壘包。
- 六、**球擊至外野，最多推進二個壘**（不管防守者是否有企圖阻殺動作）；但球在**內野**，可以任意推進壘，不受此限制。
- 七、三壘至本壘間劃有**3 公尺封殺線**，為避免衝撞導致意外，防守球員應踩本壘板，跑壘員得踩好球板或本壘板，但不得滑壘，違者宣告出局。
- 八、其餘條例依中華民國壘球委員會慢速壘球規則行之。